附件1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NC-1）**

**定期检验实际操作实习记录**

**用人机构名称：**

**实习人员姓名：**

**联 系 电 话：**

**实 习 日 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际操作**

**实习基本要求**

1、实习机构

承担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际操作实习培训工作的机构应当为具有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核准项目的特种设备检验机构。

2、实习时机及指导人员

申请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员资格考试的人员，在参加取证专业培训活动前应当进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际操作实习。实习应当在有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资格的检验人员的指导下进行。

3、实习内容

（1）检验仪器设备使用方面的实习

实习人员应当按照检验规则规定的项目及要求进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工具、仪器设备使用方面的实习。实习时，应当通过观看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的使用操作和亲身的使用操作，掌握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工具、仪器设备使用技能，达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员（NC-1）培训大纲》附件B-1的要求。

（2）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现场实习

实习人员应当跟随指导人员至少参加10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至少包括平衡重式叉车、侧面叉车、前移式叉车、托盘堆垛车、三向堆垛车、蓄电池观光车、内燃观光车中的3个以上型式）的实际检验工作。

实习人员应当在指导人员的指导下，按照本大纲附件B所要求的项目进行实习工作，通过实习，掌握相应的检验技能。

实习人员应对实习检验的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逐台填写仅供证明本人参加了相应实习工作的检验方案（适用时）、检验记录、检验意见通知书（适用时）、检验报告、检验案例。

（3） 安全防护方面的实习

实习人员应当在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现场，通过指导人员的指导，掌握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工作安全防护方面的技能（安全防护方面的具体技能要求见本大纲附件B表B-3）。

（4） 缺陷辨识方面的实习

实习人员应当通过现场实习以及观看视频资料、图片、试件等方式，了解各类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缺陷特点，掌握缺陷辨识技能。

4、实习记录

参加实习的人员应当按要求，填写《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际操作实习记录》。

5、 用人机构对实习人员的安全管理

用人机构应当加强实习人员的安全管理，确保实习人员在实习工作中的安全。

一、综合记录

|  |  |
| --- | --- |
| 我单位 同志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参加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际操作实习培训，承担实习培训工作任务的检验机构为 （填写实习单位名称，如为本单位，则填定本单位），其核准证编号为 。  实习机构的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对 进行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际操作技能培训。  由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 （检验人员资格证编号为 ）对其进行了检验工具、仪器设备使用的培训；  由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梯检验师 （检验人员资格证编号为 ）在 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检验现场，对其进行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程序方法的培训；  由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 （检验人员资格证编号为 ）对其进行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安全防护方面的培训；  由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 （检验人员资格证编号为 ）采用图片、实物等方式对其进行了缺陷辨识方面的培训。  经培训，我单位及实习单位认为，该同志已经达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员(NC-1)培训大纲》对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习经历方面的要求。 | |
| 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用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实习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实习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注：用人单位与实习单位为同一单位时，只需在实习单位栏内签字、盖章。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用仪器设备使用方法实习记录

|  |
| --- |
|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 ，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对我进行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用仪器设备使用方法方面的培训，通过观察培训教师的演示和自己的实际操作，我掌握了下述检验用仪器设备的使用方法，已经能够正确使用检验用仪器设备进行相应检验工作。  □风速测量仪 □拉力计  □游标卡尺 □尾气分析仪  □温湿度计 □绝缘电阻测量仪  □万用表 □转向轮定位测试仪  □钢直尺 □测厚仪  □钢卷尺 □便携式超声波探伤仪（选用）  □塞尺 □便携式磁粉探伤仪（选用）  □转向盘转动量扭矩检测仪 □扭矩扳手  □便携式制动性能测试仪 □电子秒表  □烟度计 □角度仪  □测温计 □单滑板侧滑实验台  被培训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资格证书号： |

三、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实习记录

我在培训教师 的指导下，参加了下述 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定期检验工作，我跟随培训教师，逐台对全部检验项目进行了检验操作，并填写了仅供证明我参加了实际检验工作用的检验记录、检验意见通知书（适用时）、检验报告、检验案例（适用时）。上述文件得到了培训教师的签字确认，具体文件附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型号 | 使用单位 | 使用登记编号 | 类别 | 检验日期 | 所附文件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注：（1）“所附文件种类”栏填写方法：①表示“检验方案”(适用时)；②表示“记录”；③表示“检验意见通知书”(适用时)；③表示“检验报告”；⑤表示“检验案例”(适用时)

（2）“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类别”栏填写方法：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叉车”、“非公路用旅游观光车辆”。

被培训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资格证书号：

四、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安全防护实习记录

|  |
| --- |
|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 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单位内以及在检验实习现场对我进行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安全防护方面的教育培训。通过培训，我掌握了如下有关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安全与防护方面的知识和技能： |
| 1、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安全知识  我了解了有关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管理的下述知识：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活动中实际的和潜在的职业健康安全后果；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人员在执行本单位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安全程序，实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要求（包括安全应急措施）方面的作用和职责；  □偏离本单位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安全程序的潜在后果；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现场所有实际的和潜在的危险源以及采取的措施和应急措施。 |
| 2、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现场检验安全防护  通过 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现场检验工作，我掌握了检验现场的如下检验安全工作有关技能：  □能够正确执行“现场检验人员不得少于2人，检验人员应当在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使用单位相关人员配合下实施检验”这一规定。  □能够正确执行“检验人员应当正确着装，扣紧领口、袖口，束紧长发、摘除身上佩戴的项链、首饰等物品，并佩戴安全帽。避免穿着宽松的服装和领带等”这一规定。  □能够正确使用安全帽、防护服、安全带等防护用品。  □能够正确执行“登高作业时，随身携带的仪器设备、工具、零件、材料等必须装入工具袋”这一规定。  □能够正确执行“在高处作业前，必须检查扶梯、支架、平台、护栏等是否牢固可靠，必要时应采取临时性加固措施；为检验而搭设的脚手架、安全网、吊架、手拉葫芦等，必须符合有关安全技术要求；使用软梯、吊篮等移动检验器具必须稳定，有足够的承载能力和防止吊索磨损、脱扣的措施；吊装用的升降机严禁载人”这一规定。  □能够正确执行“高处作业一般不应交叉进行，因工序原因必须在同一垂直线下方工作时，必须采取可靠的隔离防范措施，否则不准作业，在石棉瓦、玻璃钢瓦上作业，必须采取铺设踏脚板等安全措施”这一规定。  □能够正确执行“遇六级以上的风力或其它恶劣气候时，应停止高处作业”这一规定。□能够正确执行“检验前，应当将表明正在检验的标识牌和围栏设置于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设备附近，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检验区域，防止检验过程中设备的非预期使用，”这一规定。□能够正确执行“检验前应当确认通讯设施的有效性。检验指令应当清晰，接受指令的人员应当重复指令，确认无误方可实施操作”这一规定。  □能够在检验中持续注意运动设备的位置和状态。  □能够对是否达到“设置明显的警示及安全标志”的要求进行确认。  □在对电气设备或线路进行测试时，能够做到一人操作，一人监护。  □掌握了“需要使用短接线进行电路短接操作时，必须使设备处于完全停止状态、停止开关处于“停止”位置，且必须一人操作、一人监护”的要求；并在相关检验操作完成后，做到立即取下短接线。  □掌握了“遵守受检单位用电安全规定、不使用不合格的电线、电缆、元器件及有压伤、磨损和有裸露接驳口的电线、电缆、不直接触及带电部位”要求；  □掌握了现场检验过程中，防止挤压、碰撞、坠落等要求。  □检测仪器设备、作业文件、记录表格的准备齐全正确。  □掌握了“与液压系统管路连接处保持安全距离及载荷试验时保持安全距离”的要求。□掌握了“遵守使用单位防火规定”的要求。  □掌握了“防爆车辆检验环境与安全检验条件的要求”。  □掌握“防止划伤、碰撞、挤压、坠落” 的要求  □掌握“防止运动机构划伤、碰撞、钩绊、挤压”的要求  □掌握“防止活动零(部)件划伤、碰撞、钩绊”的要求 |
| 备注： |
| 被培训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资格证书号： |

五、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常见缺陷辨识方面的实习记录

|  |  |
| --- | --- |
|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 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单位内以及在检验实习现场对我进行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缺陷辨识方面的教育培训。通过培训，我至少掌握了如下有关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缺陷辨识方面的知识和技能： | |
| **1、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定期检验通用缺陷辨识** | |
| 1．1、检验条件确认 | □内燃车辆发动机不能启动；  □蓄电池车的蓄电池电压不足；  □气温、湿度、风速超出规定范围；  □试验场地不符合要求。 |
| 1．2、验收、定期检验报告审查 | □（验收检验时）不能提供相关技术资料，车辆铭牌不符合要求，（定期检验时）不能提供上次检验报告；  □检验报告的检验周期不符合要求；  □上次检验提出的问题未处理；  □存档的资料不完整。 |
| 1.3、车辆的使用记录审查 | □日常使用状况记录、日常维护保养记录、自检记录、运行故障和事故记录不齐全；  □日常维护保养记录不符合《工业车辆安全和验证》第一部分(GB 10827.1-2014)车辆的维护和保养说明的要求；  □对日常维护保养中发现的问题未处理 |
| **2、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监督检验（验收检验、定期检验）** | |
| 2.1、车辆整车的检查 | □发动机铭牌缺失或字迹不清楚、车架编号字迹不清楚；发动机(主驱动电动机)、底盘无编号，发动机(主驱动电动机)或底盘编号与使用登记信息不符合  □车辆未配备灭火器，或超过有效期，灭火器无操作方法标志  □车辆座椅未具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并未固定可靠，未按照标准设置安全带  □观光车地板的无防滑性能  □车辆不整洁，各种机件不完整，安全标志不清晰，某个部件脱落，自行改装；有司机室的司机室挡风玻璃、门窗玻璃破损，玻璃采用普通玻璃，司机室锈蚀，反光镜缺失，雨刮器失效等  □观光车踏步入口未按照标准要求进行设置  □车轮未按照标准要求安装挡泥板；车轮宽度超过挡泥板  □车辆仪表未按照国家标准设置，某个仪表或指示灯失效；车速表、里程表、机油压力表、水温表、燃油量、电压、电流等仪表或指示灯无效；采用气压制动系统的车辆未设置醒目的气压表；装载易燃易爆危险品的车辆，驾驶室内未安装警报器或指示灯  □尾气排放出浓烟使人感觉头晕、恶心；对眼睛有强力的刺激或恶臭袭人  车辆正常运行有明显高于周围环境的异响 |
| 2.2、作业环境和目测检查 | □车辆上无额定载荷，核定人员铭牌标志；  □额定载荷标志的吨位及与车辆的实际使用吨位及乘员不符；  □铭牌标志不清晰  □安全检验合格标志未张挂；  □安全检验合格标志不清晰；  □安全检验合格标志过期  □使用场地不符合要求；防爆车辆的使用环境防爆区域未划分  □观光车专用道路未划分，不安全区域未采取有效的防护设施  □防爆车辆的安全保护装置、电气元件、照明器材的防爆级别和温度组别不符合防爆要求；  □防爆车辆的安全保护装置、电气元件、照明器材的防爆级别和温度组别低于整机防爆级别和温度组别要求  □对用于易燃易爆危险场所的车辆，车身未喷涂有“严禁烟火”“注意危险”的警示语或标志。 |
| 2.3、动力系统检查 | □发动机连接部位有松动，发动机与车架连接的减震垫破损  □发动机不能正常启动、熄火  □运转时晃动、抖动厉害 ，有异响  □防爆车辆起动机不符合防爆等级  □点火系统不正常  □机油压力不正常  □冷却水温度过高  □排气冒黑烟、白烟、冒兰烟  □有敲击声  □“飞车”（柴油机转速失去控制，装束超过允许的最高转速） |
| 2.4、灯光电气系统检查 | □各种车辆配置的灯光不符合设计要求，防爆车辆的灯光设置达不到防爆等级或设置不全  □未按照标准设置转向灯、制动灯  □转向灯、制动灯照明亮度达不到标准要求和灯光失效或灯罩破损  □车辆喇叭及声级低于或高于标准要求，灵敏度低  □防爆车辆喇叭达不到防爆要求  □车辆按照的灯具其灯泡无保护装置，不牢固，车辆震动是松脱或改变光照方向  □灯光开关安装不牢固，开关功能失效  □防爆车辆的灯具无保护罩且保护罩外面无保护网，所有灯具没有张贴“严禁带电打开”的警告牌  □车辆未设置总电源开关  □防爆车辆的总电源未达到各类防爆级别的要求，总电源开关失效  □蓄电池金属盖板与带电部分之间的空间与绝缘层的间隙不符合要求  □防爆车辆的蓄电池隔爆箱未设置或达不到防爆要求  □车辆未按规定设置紧急断电开关  □紧急断电开关不能切断车辆动力电源；紧急断电开关不是红色的、非自动复位型  □紧急断电开关未设置在司机操作方便的地方  □紧急断电开关损坏、被拆除或短  □防爆蓄电池车辆的紧急断电开关不符合防爆要求  □电动机运转时有异响，工作温升偏高，电刷接触不良，未安要求设置防护罩或设置不全 |
| 2.5、车辆传动系统检查 | □离合器打滑  □离合器接合时抖动  □离合器有异响  □离合器分离不彻底  □各类防爆级别车辆的离合器不符合防爆要求  □离合器自由行程过大分离不彻底，不符合原出厂的技术规定  □变速器变速杆位置不适当，不能自锁、互锁（乱档）  □运转时不平稳，行驶中抖动、有异响  □液压传动车辆在档位上能够启动发动机  □静压传动车辆没有处于制动状态就可以启动发动机 |
| 2.6、车辆行驶系统检查 | □车架变形有裂纹，前后桥漏油，前后桥与车架连接松动  □车辆轮胎左右轮胎花纹不一致，安装不牢固，型号不一致  □充气胎胎面花纹深度小于标准要求，轮胎胎面和胎壁有超过标准要求长度、深度足以露出轮胎帘布层的破裂和割伤  □车辆轮胎轮辋有破损、变形，行驶时左右晃动，车轮螺母缺少并松动  □车辆钢板弹簧片排列不整齐，固定卡子缺少，螺栓松动，与转向桥、驱动桥和车架的连接不可靠  □减震器弹簧断裂，液压减震器漏油 |
| 2.7、车辆转向系统检查 | □车辆方向盘自由间隙左右过大超过标准要求  □车辆转向时操作费力  □行驶过程中有方向跑偏、轻飘、摆振、抖动  □方向盘的转向力不符合标准规定  □方向盘转不动，方向机缺油、漏油  □固定托架安装不牢固  □转向零件有拼凑、焊接  □车辆的侧滑量超过标准要求  □车辆转向轮轮胎偏磨，行驶时方向操作费力，方向跑偏 |
| 2.8、车辆制动系统检查 | □车辆未设置行车制动器和驻车制动器  □行车制动器与驻车制动器在同一操纵机构上  □各式行车制动器的制动效能超标  □行车制动器踏板的自由行程过大，达不到原出厂设计要求  □脚踏式制动器在产生最大制动作用时，踏板力超过标准的规定  □液压制动器在制动时制动踏板缓缓下降  □制动系统管路漏油  □制动液失效或不足  □蓄电池车未设置联锁保护装置，在制动时不能切断行车电动机的电源  □车辆存在点制动跑偏现象  □手柄操作制动器施加力超标 |
| 2.9、叉车工作装置的检查 | □叉车门架未设置限位装置  □叉车门架限位损坏  □货叉或属具在叉架上固定不可靠  □固定货叉或属具的锁止销损坏  □锁止销缺失  □货叉架下降速度过快  □左右起升油缸渗油  □滑架、门架自动倾斜  □滑架升降倾斜不灵活  □货叉表面有裂纹  □防爆叉车货叉外表面未设有能防止火花产生的材料  □货叉两叉尖不等高，两叉尖高度差偏大于标准规定  □货叉水平段和垂直的厚度小于货叉的原值  □货叉架升降不平滑  □货叉架总成安装不当  □滚轮与门架槽钢之间间隙不够 |
| 2.10、专用机械的检查 | □起升油缸升降不平滑、抖动、起升不均匀  □起升、倾斜油缸油封渗油  □起升、倾斜油缸自动下滑和倾斜  □油缸未达到额定地工作压力和动作时间，倾斜油缸不灵活可靠的使属具倾斜  □升降油缸不能平稳的升降属具及载荷，支承载荷时，油缸柱塞的回缩量超过标准规定要求  □锁止机件不齐全，有裂纹、变形，开启、锁止不灵敏可靠  □各类属具不应完整，有裂纹、变形，磨损超限，连接配合不良，工作不灵敏可靠  □起升油缸活塞密封圈磨损，内漏；多路阀、安全阀弹簧失效；油泵齿轮与泵体磨损过度，间隙过大；多路阀控制杆与阀体磨损漏油过多；多路阀阀体间漏油；液压油油温过高，液压油过稀，流量不足  □液压分配器铭牌、功能指示牌字迹不清楚  □未设置铭牌和功能指示牌  □液压元件渗油  □操作手柄变形  □操作手柄操作费力  □操作手柄工作不可靠  □安全阀有损坏或泄漏  □功能元件损坏或缺失  □系统中的工作部件在额定速度范围内有爬行、停滞和明显的冲动 |
| 备注： | |
| 被培训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培训教师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检验师资格证书号： | |